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神州信息

公告编号：2019-030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的进展公告

股东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张丹丹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创投”）及张丹丹女士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中新创投的减持计划及实施进展情况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08，以下简称“减持计划”）。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新创投因经营计划需要，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不超过 19,268,625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其中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4 日收到中新创投《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4 月 7 日中新创投的减持计划时间将过半，根据相关规定，现将中新创投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中新苏州 工业园区 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月7日到 2019年4月7日止	11.70	9,634,105	0.9999
	大宗交易	-	-	-	-
	其他方式	-	-	-	-
	合计	2019年1月7日到 2019年4月7日止	11.70	9,634,105	0.9999

说明：中新创投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2013年吸收合并的资产重组发行的股份及之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71,955,037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7.47%。中新创投本次减持前持股比例超过5%，自资产重组吸收合并持有的股份上市后至2015年9月21日本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前，累计减持的比例为0.78%；自2015年9月22日本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至2016年12月28日，累计减持的比例为1.29%；自2016年12月29日至2018年12月13日，中新创投共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277,2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自2019年1月7日至4月7日，中新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对本公司股票进行了13次减持交易（每个交易日算作一次），减持价格区间为10.48元/股至14.20元/股，共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634,1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99%。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中新苏州 工业园区 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81,589,142	8.47	71,955,037	7.4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1,589,142	8.47	71,955,037	7.4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股东张丹丹女士减持计划及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张丹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312,43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比例 0.66%），计划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不超过 1,578,109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6%）。自上述公告披露日至今，张丹丹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

鉴于张丹丹女士已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辞去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张丹丹女士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因此张丹丹女士的上述股份减持计划终止执行，其未减持的股份在原披露的减持期间内不再减持。截止本公告日，张丹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312,438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中新创投股份减持计划系中新创投正常的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截至本公告日，中新创投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若中新创投对其所持公司股份实施减持计划，中新创投仍然是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

3、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中新创投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

4、中新创投减持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由于中新创投自身资金安排的变化而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张丹丹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终止股份减持计划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张丹丹女士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张丹丹女士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3、张丹丹女士未做出最低减持价格承诺，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五、备查文件

1、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

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8 日